



Munich Personal RePEc Archive

**Research on affecting factors for Chinese
Trade Protectionist Policy under Open
Circumstance: A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Test on Trade Political
Economics**

Gu, ZhenHua and Shen, Yao

5 August 2014

Online at <https://mpra.ub.uni-muenchen.de/57753/>
MPRA Paper No. 57753, posted 26 Aug 2014 06:00 UTC

中国贸易保护政策的政治影响因素研究

——基于贸易政治经济学的理论与实证

顾振华 沈瑶^①

摘要：本文以 Grossman 和 Helpman 的“保护待售”模型为基础，构建了在不完全竞争条件下的贸易保护政策影响因素分析模型，考察了中国贸易保护政策中的政治影响因素，并且利用 2004-2012 年中国 36 个行业的数据对结论进行了经验验证。结果表明：国内外利益集团是影响我国贸易政策的重要政治因素，国内外利益集团的影响方式分别是政治联系和外国政府的政治压力；国内利益集团政治联系的类型主要是代表委员类而非政府官员类；如果某行业部门中的国内利益集团被有效的组织起来，则该行业将会获得较高的贸易保护；如果某行业部门中的国外利益集团被有效的组织起来的话，则该行业将会更偏向于自由贸易。

关键词：利益集团；政治联系；政治压力

一、引言

毫无疑问，国际贸易可能一直以来都是世界经济中一个最为重要的现象。特别是在全球化趋势日益明显的今天，任何国家都不会在一个封闭的、自给自足的条件下进行发展。而人们对于国际贸易问题的研究也从来没有停止过。自亚当·斯密提出自由贸易理论以来，自由贸易也成为了许多国家，特别是西方发达国家竭力推崇的贸易政策目标。但是，当问到为什么自由贸易政策如此受到推崇却很难看到完全实施的时候，多数经济学家可能会回答是政治因素的缘故(Grossman-Helpman, 1994)。确实，已经有越来越多的研究认为贸易政策并非由政府追求社会福利最大化的目标所决定的，而是政府与利益集团相互博弈的结果。这种将公共选择的分析方法引入传统贸易理论，从收入分配而非经济效率的角度出发，从政策决策过程的视角来研究贸易政策决定因素的理论被称为“贸易政治经济学”理论(Baldwin, 1996)。

在西方国家中，利益集团参与政治活动是非常普遍的现象。他们通过各种方式，例如，游说政治家、向政治候选人献金等方式来影响政治过程，以使得自身利益的最大化(余淼杰, 2009)。随着中国经济体制改革迈入深水区，各项政策措施同样也牵动着各种利益集团的切身利益。由于各国的政治和经济制度的不同，则利益集团的组成、特征以及影响方式都会有

^① 顾振华，上海大学经济学院，通讯地址：上海市上大路 99 号 O4 楼，邮编 200444，E-mail: g312311296@126.com；沈瑶，上海大学经济学院，E-mail: yaoshen56@163.com。感谢南开大学盛斌教授对作者的思路启发，以及复旦大学罗长远副教授，谢一青博士在世界经济学科中青年学者学术论坛上对本文的意见和建议。当然，文责自负。

所不同。于中国而言，具有“中国特色”的利益集团主要来自地方政府、国内企业、外商企业以及一些社会团体(盛斌，2002)。这些利益集团影响政府决策的方式也并非像发达国家利益集团那样，他们往往是利用自身的政治影响给政府施加压力以得到政策倾斜，或者采取政治联系的手段来左右政策的制定。许多学者的研究在证明了这样的观点，即如果某个企业的成员拥有政治背景或者拥有能够影响政策的政治途径的话，那么拥有该成员的企业往往更容易获得各级政府的政策以及资金支持。^①为了能够精确刻画存在于我国的利益集团以及它们影响政策的机制，本文的理论模型建立在垄断竞争的市场环境中，并且假设政府的决策同时受到了国内外利益集团的政治影响，在政府与利益集团的博弈下得到一个策略均衡。随后，利用2004-2012年行业数据检验了理论模型中的命题。本文其余内容的安排如下：第二部分回顾了相关文献；第三部分建立了理论模型；第四部分则是回归模型的设计，包括模型设定、变量定义和数据来源；第五部分是回归结果；最后是简短的结论。

二、文献综述

贸易政治经济学中最为重要也是最受到关注的是 Grossman-Helpman(1994)所建立的“保护待售”模型。各行业的利益集团首先向政府提供献金^②以获得关税的保护或者出口补贴，献金的数量应该等于保护政策给该行业所带来的超额收益。政府则在各行业利益集团给定的政治献金基础上最大化其目标函数，最终决定关税或者补贴率。这个过程是一个两阶段非合作博弈过程。最终的结果表明，存在利益集团的行业将获得更高的关税保护。Goldberg and Maggi(1999)利用1983年美国制造业数据对“保护待售”模型进行了经验检验，检验结果基本支持了理论结果。

“保护待售”模型由于其逻辑思维的严密性以及可经验验证性受到了各国学者的广泛关注，从而成为了研究贸易政治经济问题的标准模型。不过值得注意的是，由于许多发展中国家的政治制度与西方国家的政治制度存在比较明显的差异，因此想要应用西方现有的贸易政治经济学理论来解释这些国家中的贸易问题并非易事。幸运的是，一些学者根据不同研究对象国的实际情况对“保护待售”模型进行了富有成效的有益改进。Mitra Thomakos and Ulubasoglu (2002)收集了1983、1984、1988和1990土耳其37部门数据进行了经验验证。他们认为，政治献金在土耳其并不是唯一的影响贸易政策的手段，土耳其许多商业协会和工会组织对政府的影响力非常大，因此他们选择了土耳其实业家和商人协会中来自各个行业代表的

^① 李维安(2010)、杜兴强等(2010)、余明桂等(2010)都得到了相类似的结论。

^② 美国《联邦选举竞选法》对政治献金的定义是：所谓政治捐献是指金钱或有价物的赠与、捐赠、借贷、垫付或储存，用以影响联邦公职的选举。

数量作为判断该行业是否能够有效影响政策的依据。检验的结果基本支持了“保护待售”模型的结论。同样的，盛斌(2002)根据中国的实际状况，贸易政治经济学分析方法对中国工业贸易保护进行了理论分析。其与“保护待售”模型最大的不同之处同样体现在影响政府决策的方式和手段上。政治献金并非是行业利益集团影响政府的主要手段，不同行业中的利益集团往往会通过他们与政府之间的关系、直接向政府施压以及一些其它“隐性”手段来影响政府的行为。反应在政府目标函数中就是，政府赋予了行业利润更高的权重值。这种“边际意义”上的影响，在他看来是对所有“隐性”影响手段的集中体现。他得到结论，若某个行业受重视程度越高则获得关税保护率也就越高。李坤望、王孝松(2008)以及王孝松、谢申祥(2013)分别研究了美国以及印度的利益集团在他们国家针对中国的反倾销案件中的推动作用，结果表明，外国利益集团会向他们的政府施压使得当地政府采取保护措施以维护自身的利益。

应该说，上述研究是在不同政治和经济背景下应用贸易政治经济学来解释问题的有益尝试和探索。Mitra等和盛斌尝试了有别于政治献金的其它形式作为利益集团影响政府的手段。而李坤望、王孝松等则强调了外国政府对华贸易政策中该国利益集团的作用。不过，对中国贸易保护政策进行政治经济学分析需要在以下两个方面进一步的完善：首先，虽然现有模型已经了解到政治献金作为影响政府的手段在不同政治经济背景下并不合适，但是需要明确各方政治参与者到底是通过何种具有“中国特色”的方式来真正影响决策者的。其次，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的步伐不断加快，外国政府作为外国利益集团的代表，利用各种国际贸易规对中国政府所造成的影响也应该被考虑在内。因此，本文的可能贡献就在于：第一，将中国利益集团影响政府决策的机制描述为政治联系。虽然政治联系只是诸多“隐性”影响方式的一种，但是它在中国具有典型的代表性。第二，强调了外国利益集团对于中国贸易政策的影响，这种影响主要来自于利益集团所在国政府对中国所施加的政治压力。

三、理论模型

在需求方面，考虑这样一个国家，该国家中的所有劳动人口，数量为 N ，都拥有相同的偏好，但是他们的要素禀赋却不同。每个人的拟线性效用函数为：

$$U = c_0 + \sum_{i=1}^n u_i(c_i), \quad (1)$$

这里的 c_0 是基础商品0的消费量，则 c_i 代表商品 i 的消费量， $i=1,2,\dots,n$ 。假设商品0的国际和国内价格均为1。 u_i 可微、递增且是严格凹函数。设 p_i 是第 i 中商品的国内价格，考虑垄断竞争市场的性质，第 i 中商品的需求满足：

$$p_i = A_i - D_i, i = 1 \dots n \quad (2)$$

其中 D_i 为商品 i 的总需求量。假设每个人的支出水平为 E ，则商品 0 的消费量为

$$c_0 = E - \sum_{i=1}^n p_i d_i : \text{则间接效用函数为:}$$

$$V(p, E) = E + \delta_j(p), j = 1, 2, \dots, N \quad (3)$$

其中， $p = (p_1, p_2, \dots, p_n)$ 为价格向量。而定义 $\delta_j(p) = \sum_{i=1}^n u_i(d_i) - \sum_{i=1}^n p_i d_i$ 为消

费者剩余， d_i 为个人消费量。根据罗尔恒等式， $\frac{\partial \delta_j}{\partial p_i} = -d_i$

供给方面，假设基础商品的生产只需要劳动力的投入，且投入产出系数为 1，劳动力市场是完全竞争市场，工资率为 1。每一种非基础商品的生产则需要劳动以及一种专有要素的投入。由于各部门间劳动力作为共同生产要素是可以完全自由流动的，所以各部门的工资率仍为 1。假设劳动力以及特殊要素都是无弹性供给，且生产的规模报酬不变。因此， $\pi_i = \pi_i(p_i)$ 。同样考虑垄断竞争市场性质，Brander and Krugman (1983) 假设每一个非基础商品行业都存在一定数量的国内和国外厂家，他们供给的数量是古诺竞争的结果。国内厂商与国外厂商的利润表示为：

$$\begin{cases} \pi_i^h = p_i q_i^h - \theta_i q_i^h \\ \pi_i^f = (p_i - \tau_i) q_i^f - \theta_i q_i^f \end{cases} \quad (4)$$

其中， h, f 分别表示国内和国外， τ_i 表示对 i 行业进口商品所征收的关税， θ_i 表示固定的边际生产本。行业中的各个厂商依据其它厂商的行为最大化自己的利润，最终得到古诺—纳什均衡，令 $n_i = n_i^h + n_i^f$ ：

$$\begin{cases} q_i^h = \frac{A_i - a_i}{n_i + 1} + \frac{n_i^f \tau_i}{n_i + 1} \\ q_i^f = \frac{A_i - a_i}{n_i + 1} + \frac{n_i^h \tau_i}{n_i + 1} - \tau_i \end{cases} \quad (5)$$

将(5)代入(4)可以得到的到国内外厂商的利润， $\pi_i^h = (q_i^h)^2, \pi_i^f = (q_i^f)^2$ 。将(5)代入(2)

可以得到 i 商品的价格 $p_i = q_i^h + \theta_i$ 。 i 商品的总供给量和总需求量可以表示为：

$$Y_i = n_i^h q_i^h + n_i^f q_i^f, \quad D_i = N d_i。$$

一般的，政府对于商品的净关税收入表示为：

$$T = \sum_{i=1}^n \tau_i (D_i - Y_i) \quad (6)$$

假设政府通过转移支付将这部分收入平均分配给每一个人。个人的间接效用函数就可以改写为：

$$V(p, E) = 1 + \sum_{i=1}^n s_{ji} n_i^h \pi_i^h + \sum_{i=1}^n \tau_i \left(d_i - \frac{1}{N} Y_i \right) + \sum_{i=1}^n u_i(d_i) - \sum_{i=1}^n p_i d_i \quad (7)$$

该表达式中的 s_{ji} 表示为每个人在第 i 种商品生产的利润中所占的份额，即 $\sum_{j=1}^N s_{ji} = 1$ 。

考虑政府的目标的函数：

$$G = a \sum_{i \in \zeta} P S_i + W + \gamma \sum_{i \in F} C_i \quad (8)$$

该式中， $W = L + \sum_{i=1}^n n_i^h \pi_i^h + \sum_{i=1}^n \tau_i (D_i - Y_i) + N \left(\sum_{i=1}^n u_i(d_i) - \sum_{i=1}^n p_i d_i \right)$ ，其代表的是社会

总福利。 L 是总人口所获得的劳动收入。 ζ ， F 代表那些拥有被组织起来的利益集团的行业部门集合。这一假设来源于 Olson(1965)所提出的“集体行动”的概念。行业中的一些厂商可能由于拥有共同的利益目标而组织起来形成利益集团，并且采取一致的行动，而那些没有组织起来的厂商由于没有克服“免费搭便车”无法通过一致的行动来影响政府的决策。 PS 代表国内各行业利益集团与政府之间的政治联系， C 则表示外国政府作为该国利益集团的代表向中国政府所施加的压力。也就是说，当面对国内利益集团时，政府希望能够通过紧密的政治联系而获得政治支持而非单纯获得政治献金。而当面对国外利益集团通过该国政府所施加的压力时，政府则也会将该诉求考虑在内。这样的假设是基于中国的政治经济背景而言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政治协商制度的实行就决定了政府在进行决策时需要得到社会各届代表的支持，因此与有效组织起来的利益集团保持一定的政治联系可以使得政府获得较多的支持。相对应的，国内利益集团则通过政治联系来影响政策的最终决策以使其利益最大化。

同时，随着中国对外开放步伐的不断加快，中国的贸易政策必须与国际贸易规则相接轨，一些原有的贸易保护措施不可避免的会受到外国政府的挑战，这种挑战也影响着中国政府的政策。决策系数 $a\gamma$ 则是政府相对于社会福利而言给予政治联系和政治压力的权重，表示政府的重视程度，显然 $a > 0, \gamma > 0$ 。

对于国内外利益集团而言，他们的目标函数可以分别表示为： $\max W_i - PS_i$,

$$\max W_j - C_j。其中，W_i = I^h + \sum_{i=1}^n n_i^h \pi_i^h + \alpha_i \left[\sum_{i=1}^n \tau_i (D_i - Y_i) + N \left(\sum_{i=1}^n u_i(d_i) - \sum_{i=1}^n p_i d_i \right) \right],$$

$$W_j = I^f + \sum_{i=1}^n n_i^f \pi_i^f, I^h I^f \text{ 表示国内外各个利益集团的劳动收入，} \alpha_i \text{ 则表示国内利益集团 } i \text{ 的人数占国内总人数的比重。}$$

由于政治联系和政治压力都需要成本因此将利益集团的目标函数直接表示成线性形式是合理和方便的。

政府和利益集团展开一个两阶段的非合作博弈。第一阶段，国内外利益集团在政策给定的情况下做出政治联系和政治压力的安排，即 $\Delta W_i - \Delta PS_i = 0$ ， $\Delta W_j - \Delta C_j = 0$ 。

第二阶段，政府则根据利益集团所采取的影响手段来决定贸易保护政策 τ_i 的大小，即

$$\Delta G = a \sum_{i \in L} \Delta PS_i + W + \gamma \sum_{i \in F} \Delta C_i。联合起来得到：$$

$$a \sum_{i \in L} \frac{\partial W_i}{\partial \tau_i} + \frac{\partial W}{\partial \tau_i} + \gamma \sum_{i \in F} n_i^f \frac{\partial \pi_i^f}{\partial \tau_i} = 0 \quad (9)$$

将 W_i, W 分别展开，则该式可以被写为：

$$(I_i^h a + 1) n_i^h \frac{\partial \pi_i^h}{\partial \tau_i} + (\alpha \alpha_i + 1) \frac{\partial T}{\partial \tau_i} + \frac{\partial N \delta_j}{\partial \tau_i} + I_i^f \gamma n_i^f \frac{\partial \pi_i^f}{\partial \tau_i} \quad (10)$$

将(4)、(5)分别代入(10)中并且通过一定的近似计算可以得到^①：

$$\frac{\tau_i}{p_i} = \left[\frac{2(I_i^h a + 1)}{1 + \alpha \alpha} \right] \frac{X_i}{m_i |\varepsilon_i|} - \left[\frac{2\gamma I_i^f}{1 + \alpha \alpha} \right] \frac{X_i}{m_i |\varepsilon_i|} \quad (11)$$

^① Kishore Gawande 等(2004)的假设， $q_i^f (n_i^h + 1) = n_i^h q_i^h$ 。

其中, X 代表行业的国内生产总值, 即 $X_i = n_i^h q_i^h$; m 表示行业的进口值, 即 $m_i = n_i^f q_i^f$; ε_i 表示 i 商品的进口价格弹性, 即 $\varepsilon_i = \frac{\delta m_i}{\delta p_i} \bigg/ \frac{m_i}{p_i}$; I_i^h 是一个二值变量, 如果某行业的国内利益集团被有效的组织起来, 通过政治联系来影响政府决策, 则该变量赋值为 1, 反之则为零; 同样的, I_i^f 则是针对国外行业利益集团的一个二值变量, 如果某行业的国外利益集团被有效的组织起来, 则它们有能力通过所在政府向中国政府施压, 则该变量赋值为 1, 反之则为零。

从(11)式中可以发现:

命题 1: 当其它条件不变时如果某行业部门中的国内利益集团被有效的组织起来, 则该行业将会获得较高的贸易保护。

命题 2: 在其它条件不变的情况下, 如果某行业部门中的国外利益集团被有效的组织起来的话, 则该行业将会更偏向于自由贸易。

命题 3: 如果某行业部门中没有任何有效组织起来的利益集团的话, 该行业仍旧可能获得正的贸易保护。

四、实证模型、数据与方法

(一)、模型设定和变量定义

1. 模型设定

为了检验上述命题, 实证模型根据(11)式可以被设定为:

$$\frac{t_i}{1+t_i} = \beta_1 \left[\frac{I_i^h X_i}{m_i |\varepsilon_i|} \right] - \beta_2 \left[\frac{I_i^f X_i}{m_i |\varepsilon_i|} \right] + \beta_3 \left[\frac{X_i}{m_i |\varepsilon_i|} \right] + k'V + \mu_i \quad (12)$$

通过上文中的 (11) 式可以知道, t_i 表示第 i 类产品的从价关税率,

$\beta_1 = \frac{2\alpha}{1+\alpha\alpha}$, $\beta_2 = -\frac{2\gamma}{1+\alpha\alpha}$, $\beta_3 = \frac{2}{1+\alpha\alpha}$, 根据上文中所提出的命题, β_1 , β_3 被预测大于 0,

β_2 小于 0。 V 表示包括时间控制变量在内的其它影响关税率的变量。参考 Gawande.K, Pravin.K and Michael.R(2006)以及 Trefler (1993)的相关研究, 其它被解释变量包括赫芬达尔指数(herfindahl)以及行业的平均工资对数值(lnwage)。

2. 变量的含义与度量

国内利益集团组织变量 I_i^h 度量方法采取 Goldberg and Maggi(1999)所提出的门限值

法。具体而言，考察各行业中所有上市公司与政府之间政治联系程度，如果某行业中的上市公司与政府之间的联系程度超过了所设定的门限值，则 I_i^h 被赋值为 1，否则则为零。上市公司往往是行业中的龙头企业，利用行业中上市公司的数据不仅可以反映行业的典型特征，而且在降低了数据收集难度，提高了数据的准确度和可信度。政治联系程度的大小则是根据杜兴强等(2009a)和杜兴强等(2009b)的方法，根据公司高管在各级政府、人大以及政协机构中所担任行政职务或者代表职务级别的高低对政治联系程度予以赋值^①，随后将某行业中所有上市公司的政治联系程度值相加，得到该行业的政治联系程度值。^②本文所设定的门限值为 25th 百分位数，也就是说如果某行业的政治联系程度值大于所有行业政治联系程度值 25th 百分位数时， I_i^h 被赋值为 1，否则则为零。在稳定性检验中，分别采用了 0th, 50th, 75th 百分位数作为门限值进行检验，以检验实证结果的稳定性。另外，为了确定政治献金的影响方式在中国并不适用，本文采用戴亦一等(2013)的研究，将企业的慈善捐赠看作是一种政治献金，同样采取 25th 百分位数作为门限值。

国外利益集团组织变量 I_i^f 的度量则是根据国外利益集团能否使得该国政府作为其利益代言人来判断的。具体而言，考察外国政府在各行业对中国所采取的反倾销和反补贴措施。如果外国政府在某行业最终实施了针对中国的反倾销和反补贴措施，说明该行业的国外利益集团被组织起来，并且有能力使得该国政府为其利益向中国政府施压，即 I_i^f 被赋值为 1，反之，则为 0。

进口价格弹性 ε_i 的度量采取 Senhadji (1997)的方法，并且参考郎永峰(2010)，范金(2004)的研究。具体而言，建立这样的回归模型：

$$\ln(m)_{it} = \delta_0 + \delta_1 \ln(p^*)_{it} + \delta_2 \ln(E)_{it} + \delta_3 \ln(m)_{it-1} + \xi_{it} \quad (13)$$

其中， p^* 为为行业 i 在时期 t 从世界进口价格。系数估计值 $\hat{\delta}_1$ 便是该行业的进口价格弹性。

由于该数据是时间序列数据，在处理过程中对 ξ_{it} 进行了 ADF 检验，检验结果表明了该时间序列数据具有协整关系。此外，由于进口价格弹性直接是回归方程的估计值，为了避免偏差，采用 Fuller(1987)的方法对其进行调整。将进口价格弹性估计值表示成进口价格弹性

^① 例如，省部级官员及以上赋值为 9，国家级人大代表或者政协委员赋值为 5。

^② 本文将政治联系分成了两种不同类型，一种是官员类政治联系，指的是公司高管目前或者曾经在政府、人大或者政协中担任职务；一种则是代表类政治联系，指的是公司高管目前或者曾经担任政各级人大代表或者政协委员。在下文的实证分析中，不仅对两种政治联系类型进行比较，还将二者进行了综合以考察它们对关税率总的影响。

真实值和测量误差的函数，即

$$\hat{\delta}_{1i} = \delta_{1i} + u_i \quad (14)$$

其中， u_i 的均值为零，方差为 $\hat{\delta}_{1i}$ 标准误的平方，表示成 σ_{vi}^2 。将 $\hat{\delta}_{1i}$ 的方差表示为 $\bar{\sigma}_{\delta i}^2$ ，将 σ_{vi}^2 的均值表示为 $\bar{\sigma}_{vi}^2$ 。则调整后的进口价格弹性可以表示为：

$$\delta_{1i} = \bar{\delta}_{1i} + \frac{\bar{\sigma}_{vi}^2 - \bar{\sigma}_{\delta i}^2}{(\bar{\sigma}_{vi}^2 - \bar{\sigma}_{\delta i}^2) + \sigma_{vi}^2} \cdot (\hat{\delta}_{1i} - \bar{\delta}_{1i}) \quad (15)$$

赫芬达尔指数 herfindahl 是一个反映行业集中度的指标，采用山立威等(2008)的构造方法，将每年每个行业的每个公司的营业收入除以该行业所有公司当年的营业收入总和得到百分比，再将百分比的平方按照行业每年进行加总。

行业产值 X 、行业进口额 m 以及行业的平均工资的对数值 $\ln(\text{wage})$ 均可以直接获得数据，或者经过简单数学变换获得数据。

3. 内生性的处理

显而易见，进口价格弹性 ϵ_i 以及国内利益集团组织变量 I_i^h 都可能存在一定的内生性问题，为了得到一致性的估计需要选取合适的工具变量。根据 Goldberg and Maggi(1999) 以及 Gawande.K, Pravin.K and Michael.R(2006)的研究选择科技人员比例 `scientist_rate`，市场规模对数值 $\ln(\text{scale})$ 以及资本劳动比对数值 $\ln(k/l)$ 作为工具变量。其中，科技人员比例是行业中科技人员与该行业就业人数之比，市场规模对数值是行业利税总额的对数值，资本劳动比对数值为行业资产总额与就业人数比率的对数值。工具变量分别进行了识别不足检验 (underidentification test)，弱工具变量检验 (weak identification test) 以及过度识别检验 (overidentification test)。检验结果均验证了工具变量的合理性。

(二)、数据来源与统计方法

本文研究样本是 2004-2012 年按照中国工业行业分类(CICC)的 36 个工业行业。之所以选择 2004-2012 年作为研究区间，是因为国泰安数据库(CSMAR)和万德数据库(Wind)从 2004 年开始才有较为完整和可信的高管资料和企业慈善捐献记录。名义关税税率数据来自 World Bank 的 TRAIN 数据库，该数据库是按照协调制度八位编码(HS2007)公布名义关税税率，笔者先将 HS 八位编码按照国际贸易标准(SITC)重新集结，再将 SITC 标准下的名义关税税率按照工业标准分类(ISIC)重新集结并归入 36 个行业。^①重新集结和转换过程中，参照了联合国统

^① ISIC 标准中的行业分类是由中国国家统计局自行转换得到的，因此与 CICC 标准几乎一致。(盛斌，2002)

计出网站提供的 HS(2007)-SITC(rev.4)和 SITC(rev.4)-ISIC(rev.4)转换表,以及盛斌(2002)所提供的转换表。各行业进出口额和进口价格数据主要来自联合国 COMTRAD 数据库,反倾销和反补贴数据来自 Bown.C.P 教授所建立的全球反倾销数据库,也使用上述方法进行集结和转换。上市公司营业收入、政治联系和政治献金数据来自 CSMAR 国泰安数据库和 Wind 数据库,上市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网站公布的《2012 年 4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进行行业分类和数据集结。行业产值、行业利税总额,资产总额和就业人数数据来自 2004-2012 年《中国统计年鉴》。行业平均工资数据来自 2004-2012 年《中国劳动统计年鉴》。科技人员数量数据来自 2004-2012《中国科技统计年鉴》。

本文的数据属于时间跨度较小而横截面观察点较多的面板数据,因此需要需要考虑到该数据的截面相关性。经过检验未发现显著的截面相关性,最终使用含有地区和年度控制变量的固定效应模型,并针对内生性采用 2SLS 工具变量法进行回归。

(三)、描述性统计特征

表 1 列出了解释变量的描述性特征。平均名义关税率(nominal_tariff)从 1998 年的 18%(World Bank, 1998)下降到 8.16%,显示了中国在加入 WTO 以来的贸易自由化进程。尽管关税总体水平有了明显的下降,离散系数(标准差/平均值)依旧很高为 1.48。这表明,我国征收关税的税目较多,商品间的税率差别较大。赫芬达尔指数是行业集中度的指标,36 个行业的平均值为 0.26。^①这也就说明我国各行业虽然不再是国企一家独大,但是竞争程度仍然较低,这为利益集团的产生提供了条件。政治组织变量 I_dpolitical 的平均值为 20.65,离散系数为 0.94,说明国内大多数行业均存在组织起来的利益集团,它们各自的政治联系程度却有着较大的差别。

表 1 变量的描述性统计

变量名	Obs	平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25 分位	中位数	75 分位
nominal_tariff	324	8.16	5.51	0.00	33.61	4.31	7.25	11.30
X/me	324	868.70	3137.86	0.07	19637.27	6.87	44.94	183.85
e	324	-0.57	0.60	-2.07	0.00	-0.79	-0.37	-1.28
ln(scale)	324	11.66	0.99	10.06	15.37	10.94	11.42	12.15
ln(k/l)	324	5.95	0.74	4.37	8.11	5.47	5.96	6.42
scientist_rate	324	0.07	0.31	0.00	2.75	0.01	0.02	0.04
ln(wage)	324	10.05	0.38	9.20	10.87	10.10	10.34	10.51
herfindahl	324	0.26	0.26	0.00	1.00	0.08	0.02	0.35
I_dpolitical	324	20.65	21.88	0.00	107.00	5.00	13.00	32.00
I_fpolitical	324	0.23	0.418	0.00	1.00	0.00	0.00	1.00

^① 根据美国司法部解释如果某行业赫芬达尔指数大于 1800 则为高寡占行业。

五、结果与分析

(一)、相关性分析

表 2 报告了主要变量的 Pearson 相关性的分析结果。名义关税率与国内利益集团组织变量 $I_{dpolitical}$ 显著正相关，初步验证了命题 1 的观点，某行业国内利益集团的政治影响会给该行业带来更高的保护。名义关税率与国外利益集团组织变量 $I_{fpolitical}$ 负相关，这初步验证了命题 2 的观点，某行业国外利益集团的政治影响会使得该行业更偏向于自由贸易，遗憾的是相关性并不显著。国内利益集团变量与其它变量均有显著的相关性，因此选择市场规模对数值，资本劳动比对数值和科技人员比例作为工具变量是有一定依据的。当然，更确切的结果还需要通过下文的多元回归以及各种检验得出。

表 2 主要变量相关性统计

变量名	nominal_tariff	X/me	ln(scale)	ln(k/l)	scientist_rate	lnwage	$I_{fpolitical}$
nominal_tariff	1.00						
X/me	-0.147***	1.00					
ln(scale)	-0.310***	0.02	1.00				
ln(k/l)	-0.396***	0.147***	0.789***	1.00			
scientist_rate	-0.127**	-0.03	-0.103*	-0.06	1.00		
$I_{dpolitical}$	0.131**	0.462***	0.217***	0.286***	-0.118**	1.00	
$I_{fpolitical}$	-0.005	-0.035	0.032	0.004	-0.108	-0.045	1.00

注***、**和*分别代表 1%、5%和 10%的显著性水平

(二)、回归结果与分析

表 3 报告了在不同政治联系程度判断标准下，贸易保护政策与其各个影响因素的回归结果。第 1 列以总的政治联系程度作为判断国内组织变量 I_i^h 的标准，第 2 列与第 3 列则分别以代表委员类和政府官员类政治联系作为判断国内组织变量 I_i^h 的标准。第 4 列则以各行业的政治献金数量作为判断标准。值得一提的是，这里所取的组织变量门限值均为 25th 百分位数。从结果中可以发现，命题 1、命题 2 和命题 3 在总政治联系标准和代表委员类标准下确实得到了数据支持，在政府官员类判准和政治献金标准下只支持了命题 3。也就是说，中国国内利益集团主要是通过代表委员类的政治联系来影响政府决策的。从系数大小上来看，当某行业中存在国内利益集团时，该行业的保护率将会相对提高约为 0.7%；当某行业中存在国外利益集团时，该行业的保护率将会相对降低约为 0.7%。 β_3 虽然在统计上获得了数据的支持，但是从经济意义上看并不显著，也就是说如果不存在任何利益集团，则行业受到的保护率基本不会受到什么影响。

表 3 回归结果

	25th_total	25th_delegate	25th_official	25th_contribution
β_1	0.0066* (1.951)	0.00704* (1.923)	-0.0002 (-0.364)	0.00023 (0.264)
β_2	-0.00725** (-2.105)	-0.0077** (-2.065)	-0.00047 (-1.180)	-0.00064 (-1.513)
β_3	0.00072** (2.367)	0.00074** (2.369)	0.00059** (2.148)	0.00058** (2.070)
herfindahl	0.307 (0.423)	0.398 (0.537)	0.386 (0.538)	0.264 (0.391)
ln(wage)	0.0905 (0.143)	0.0362 (0.055)	0.247 (0.342)	0.481 (0.770)
控制变量	YES	YES	YES	YES
N	324	324	324	324
r2_a	0.1163	0.0803	0.2388	0.259
F	7.101	6.826	7.929	8.140

注***、**和*分别代表 1%、5%和 10%的显著性水平，括号中的数字为双尾检验的 t 值

(三)、稳定性检验

为了检验命题 1、命题 2 和命题 3 的稳定性，本文分别采用了 0th，50th 和 75th 百分位数作为组织变量判断临界值，根据上文结果仅在总政治联系标准和代表委员类标准下进行了回归检验。表 4 中的结果表明，在 50th 百分位数的标准下命题 1、命题 2 和命题 3 仍然是成立的。在 75th 百分位数的标准下虽然系数方向符合命题，但是却并不显著，但如果将显著

表 4 稳健性检验

	0th_total	0th_delegate	50th_total	50th_delegate	75th_total	75th_delegate
β_1	-0.00628 (-0.908)	-0.00647 (-0.896)	0.00627* (1.652)	0.00646* (1.695)	0.00789 (1.389)	0.00645 (1.529)
β_2	-0.0115 (-0.918)	-0.0114 (-0.894)	-0.000350 (-1.587)	-0.00034* (-1.652)	-0.00091 (-0.161)	-0.00012 (-0.024)
β_3	0.0167 (1.088)	0.0167 (1.070)	0.00514** (2.021)	0.0053* (1.651)	0.00658* (1.618)	0.0054 (1.569)
herfindahl	-0.527 (-0.372)	-0.477 (-0.339)	0.358 (0.359)	0.286 (0.286)	0.301 (0.264)	0.459 (0.448)
ln(wage)	0.276 (0.287)	0.295 (0.303)	0.0558 (0.063)	-0.0479 (-0.053)	0.105 (0.105)	0.114 (0.128)
控制变量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N	324	324	324	324	324	324
r2_a	-0.975	-0.978	0.107	0.053	0.021	0.015
F	3.05135	2.9296	3.642	3.652	2.838	3.541

注***、**和*分别代表 1%、5%和 10%的显著性水平，括号中的数字为双尾检验的 t 值

性水平扩大到 15%，命题 1 和命题 3 将会得到支持。这也说明了多数行业中是存在能够影响政府的国内外利益集团的。总体来看，理论分析中的结果不仅得到了数据的支持而且基本上稳定。

六、结论

本文应用贸易政治经济学的分析方法对中国贸易保护政策背后的影响因素进行了理论分析和实证检验。通过研究的结果，可以得到如下结论：

第一，我国各个行业中确实存在着能够影响政府决策的国内外利益集团，国内利益集团影响政府决策的主要方式并非是政治献金而是政治联系；国外利益集团影响中国政府决策的主要方式是通过本国政府施加压力。

第二，国内利益集团政治联系的类型主要是代表委员类而非政府官员类。

第三，如果某行业部门中的国内利益集团被有效的组织起来，则该行业将会获得较高的贸易保护。

第四，如果某行业部门中的国外利益集团被有效的组织起来的话，则该行业将会更偏向于自由贸易。

贸易领域中的利益集团问题，只是政治因素影响我国政策的一个缩影。改革进入了深水区，如何克服固有利益集团对改革产生的阻碍成为了一个难题。^①本文利用贸易政治经济学的分析框架较为完整和精确的刻画了国内外利益集团对于我国贸易保护政策的影响机制，这就为了解和把握各种利益集团的性质、组成和影响方式提供了线索，为克服各种利益集团所带来的阻碍提供了依据。

^① 在会见采访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的中外记者时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就明确表示：“改革进入了深水区，也可以说是攻坚期，的确是因为它要触动固有的利益格局。现在触动利益往往比触及灵魂还难。”源自新华网 2013 年 3 月 17 日标题为《李克强：触动利益比触及灵魂还难 但再深的水也得趟》的报道。

参考文献

- Baldwin,R.E., 1996,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rade Policy: Integrating the Perspective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 " in R.C. Feenstra, G.M.Grossman and D.A. Irwin, eds.,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rade Policy*,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 Brander, James, and Paul Krugman, 1983, "A Reciprocal Dumping Model of International Trade,"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15(3): 313-321.
- Fuller.W.A., 1987, *Measurement Error Model*, New York: John Wiley and Sons.
- Gawande.K, Pravin.K and Michael.R, (2006)"Foreign Lobbies and U.S Trade Policy, "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88(3): 563-571.
- Goldberg.P.K and Maggi.G., 1999, "Protection for Sale: An Empirical Investigation, "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89(5): 1135-1155.
- Grossman.G.M and Helpman.E., 1994, "Protection for Sale, "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84(4): 833-850.
- McCalman.P , 2004 , "Protection for Sale and Trade Liberalization: An empirical investigation, "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12(1): 81-94.
- Mitra.D Thomakos.D.D and Ulubasoglu.A.M. , 2002 , "Protection for Sale" in a Developing Country: Democracy vs. Dictatorship, "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84(3): 497-508.
- Senhadji and Abdelhak, 1998, "Structural import demand equations, "IMF Staff Papers.
- Trefler, D. , 1993 , "Trade Liberalization and the Theory of Endogenous Protection: An Econometric Study of U.S. Import Policy, "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01: 138-160.
- 杜兴强、陈韞慧、杜颖洁, 2009a, 《寻租、政治联系与“真实”业绩——基于民营上市公司的经验证据》, 《金融研究》第 10 期 135-157 页。
- 杜兴强、郭剑花、雷宇, 2009b, 《政治联系方式与民营上市公司业绩: 政府干预抑或“关系”? 》, 《金融研究》第 11 期 158-173 页。
- 戴亦一、潘越, 2013, 《中国企业的慈善捐赠是一种“政治献金”吗? ——来自市委书记更替的证据》, 经济研究工作论文。
- 范金、王艳、梁俊伟, 2004, 《中国进出口价格弹性研究》, 《当代经济科学》第4期89-112页。
- 李坤望、王孝松(2008): 《待售的美国对华反倾销税: 基于“保护待售”模型的经验分析》, 《经济科学》第 2 期 78-91 页。
- 李维安、邱艾超、阎大颖, 2010, 《企业政治关系研究脉络梳理与未来展望》, 《外国经济与管理》, 第 32 期 48-55 页。
- 郎永峰, 2010, 《中国区域贸易自由化的政治经济分析》, 复旦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 [美] 曼瑟尔 奥尔森, 1995, 《集体行动的逻辑》, 陈郁等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 盛斌, 2002, 《中国对外贸易政策的政治经济学分析》,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 山立威、甘犁、郑涛, 2008, 《公司捐款与经济动机——汶川地震后中国上市公司捐款的实证研究》, 《经济研究》第11期51-61页。
- 王孝松、谢申祥, 2013, 《发展中大国间贸易摩擦的微观形成机制——以印度对华反倾销为例》, 《中国社会科学》第 9 期 79-91 页。
- 余明桂、回雅甫、潘红波, 2010, 《政治联系、寻租与地方政府财政补贴有效性》, 《经济研究》, 第 3 期 65-77 页。
- 余淼杰, 2009, 《国际贸易的政治经济学分析: 理论模型与计量实证》,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under Open Circumstance: A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Test on Trade

Political Economics

Gu Zhen-hua Shen Yao

Abstract: The paper constructs theoretical analysis model of affecting factors on trade protectionist policy under imperfect competition, with Grossman and Helpman(1994)'s "protection for sale" framework of political trade economics as the foundation. Meanwhile, it makes use of the data of 2004-2012 Chinese 36 sectors to test the results. The results show that: domestic and foreign interest groups are the key factors affecting Chinese trade protectionist policy. Political relation with type of delegation is domestic groups' way. Foreign interest groups lobby their government to put the political pressure on the counterpart. When domestic interest groups are organized in one sector, the sector is likely to get more protection from government; when foreign interest groups are organized in one sector, the sector is likely to do the free trade.

Keywords: interest group; political relation; political pressure